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4858)

總目： (82) 屋宇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(張天祥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屋宇署去年回應已委聘測建行有限公司進行顧問研究，檢視可查證樓宇滲水源頭的最新科技方法，預算為 450 萬元並預計在 2017 年年初完成。就此，請告訴本會：

1. 截至 2017 年 2 月底，顧問研究的實際開支約為何？
2. 按照中期報告推算，按照顧問研究的結果制訂技術指引所帶來的開支變化為何？

提問人：馬逢國議員(議員問題編號：14)

答覆：

1. 截至 2017 年 3 月 13 日，顧問研究的累積開支約為 160 萬元。
2. 顧問公司已辨識多個查證樓宇滲水源頭的方法，並正就這些方法進行實地測試，以作評估。有關研究會就最適合在私人樓宇使用的測試方法作出建議，以及協助制訂技術指引，供由食物環境衛生署和屋宇署合組處理滲水舉報的聯合辦事處（聯辦處）使用。該研究預計在本年完成，現階段很難評估將要制訂的技術指引對聯辦處開支造成的影響。